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羅健霖
電話：02-24301505#503
傳真：02-24301316
電子信箱：kledu8080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002443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基隆市110年推動兒童權利公約計畫

主旨：為推動本市兒童權利公約(CRC)教育，請各校參照推動計畫執行，如說明，詳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度補助辦理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實施計畫與110年度中央對地方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本市兒童權利公約教育成效，擬定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有關本計畫內文之層面一與二，請各校依計畫執行。
- 四、有關全市教育人員之兒童權利公約相關宣導活動、研習、學生活動、家長研習宣導等，將另函通知各校派員參加。
- 五、本計畫作為各校校內活動辦理與擬定推動計畫之參考。如附件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